

陕西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陕卫办宣传发〔2020〕30号

陕西省卫生健康委办公室 关于开展第四届三秦最美医务工作者 评选活动的通知

各设区市、杨凌示范区卫生健康委（局），西咸新区教育卫体局，韩城市、神木市、府谷县卫生健康局，委直委管各单位：

新冠肺炎疫情发生以来，全省广大卫生健康工作者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和党中央决策部署，按照省委省政府工作要求，直面疫情、坚守岗位、英勇奋战，为疫情防控有效开展做出了突出贡献。为大力弘扬卫生健康职业精神，铭记历史、褒扬先进，将党和政府的关心传递到卫生健康系统疫情防控一线，激励全省广大卫生健康工作者不忘初心、砥砺前行，不断推动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省卫生健康委决定开展第四届三秦最美医务工作者评选活

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评选范围和奖项设置

(一) 评选范围。全省各级医疗卫生机构、公共卫生机构、行政部门卫生健康工作者和团队。

(二) 奖项设置。拟评选表彰三秦最美医务工作者 300 名（其中医生 60 名、护士 60 名、公卫人员 60 名、村医 60 名、其他疫情防控工作人员 60 名）、三秦最美抗疫团队 10 个。

二、推荐名额

(一) 三秦最美医务工作者推荐

1. 西安市推荐候选人 60 名，其它设区市各推荐候选人 30 名，杨凌示范区、西咸新区、韩城市、神木市、府谷县各推荐候选人 4 名。各设区市推荐人选中至少有 20 名县级以上单位卫生健康工作者。

2. 有疫情防控任务的委直委管单位推荐候选人 10 名，其他委直委管单位推荐候选人 2 名。

(二) 三秦最美抗疫团队推荐

1. 西安市推荐 4 个，其他各设区市推荐 2 个，杨凌示范区、西咸新区、韩城市、神木市、府谷县及委直委管单位推荐 1 个。

2. 陕西省支援湖北医疗队由省卫生健康委医政医管局整体推荐。

三、评选条件

(一) 三秦最美医务工作者

1. 政治立场坚定，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模范

遵守公民基本道德规范，品行端正，道德高尚，具有先进性、代表性，是本地本单位先进典型的代表。

2. 在新冠肺炎疫情救治、照护、转运、防疫、应急处置等方面忠于职守，敢于担当，勇于作为，表现突出。

3. 长期工作在卫生健康一线，具有强烈的事业心、责任感，业务能力强，工作成绩突出。

4. 坚持以患者为中心，真诚为患者服务，在本职岗位上获得广泛的认可，事迹详实、生动、感人。

5. 诚实守信，廉洁自律，具有执业资格，无不良医疗纠纷记录，无重大责任过失行为。

（二）三秦最美抗疫团队

在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中，坚决贯彻执行各级疫情防控部署，忠诚担当、不讲条件，闻令而动、敢战敢胜，知重负重、攻坚克难，充分发挥了战斗堡垒作用，在医疗救治、隔离照护、追踪流调、病毒检测、转诊转运、健康宣教等疫情防控各项工作中作出了突出贡献。

四、材料报送

（一）推荐材料包括候选人推荐表（附件1）、候选团队推荐表（附件2）、候选人推荐汇总表（附件3）、候选团队推荐汇总表（附件4）及2000字左右的先进典型事迹材料、500字以内简要事迹材料、50字以内个人或团队感言、所在单位开具的党风廉政鉴定。先进典型材料要突出事迹的具体性，避免平铺直叙。以上表格电子版可在省卫生健康委官网通知公告栏（7月2日）下载。

(二) 候选人准备 1 张二寸免冠彩照(蓝色背景)和不少于 5 张日常工作照电子版(jpg 格式,每张照片不小于 1M)。

五、评选程序

本次评选活动由省卫生健康委主办,材料收集、宣传展示、颁奖典礼等环节委托华商报社具体负责,分四个阶段进行:

(一) 宣传动员。省卫生健康委印发评选通知,华商报等媒体发布活动公告,动员全系统积极参与评选活动。

(二) 推荐初审。各地卫生健康行政主管部门和委直委管各单位按照评选条件对报送候选人和候选团队材料进行初审后统一推荐。省卫生健康委联合华商报社对推荐候选人及团队进行资格复审。

(三) 省级评审。省卫生健康委组织专家综合评审后确定拟表彰人选并公示。

(四) 表彰总结。省卫生健康委作出表彰决定,举办颁奖典礼,并持续在省级媒体宣传报道。

六、工作要求

(一) 加强组织领导。各地、各单位要把第四届三秦最美医务工作者评选活动作为今年宣传工作的重点任务,摆到重要位置,精心组织实施,高效圆满地完成任务。

(二) 面向基层一线。评选工作要面向疫情防控一线,重点向重症病房、方舱医院、定点医院、发热门诊以及从事流行病学调查、实验室检测、参与机场境外人员防控等高风险工作岗位的人员倾斜。推荐要以疫情防控为重点,兼顾健康扶贫、医改等其他卫生健康工作。

(三) 坚持评选标准。评选工作要聚焦疫情防控期间和

日常工作期间的表现，推荐的个人和团体要具有先进性、典型性和代表性。推荐单位要严格把关，确保推荐材料真实性。

（四）严肃评选纪律。候选人及候选团队要如实填报相关信息，如出现弄虚作假、违规操作，一经查实，取消参评资格。各地各单位要严格遵守评选工作纪律，确保推荐评选廉洁公正。

请各地、各单位于2020年7月15日前将候选人推荐表、汇总表、先进事迹及个人廉政鉴定纸质材料和电子版报送华商报社。

联系人：

华商报社 孟洁 15902972869 吴洁 13892864122

省卫生健康委科教宣传处 蔡良良 029-89620665

电子邮箱：sqzmyw2020@163.com

通信地址：西安市雁翔路3001号华商传媒集团9层

- 附件：1. 第四届三秦最美医务工作者推荐表
2. 第四届三秦最美抗疫团队推荐表
3. 候选人推荐汇总表
4. 候选团队推荐汇总表

陕西省卫生健康委办公室

2020年7月2日

（信息公开形式：主动公开）

附件 1

第四届三秦最美医务工作者推荐表

推荐单位:

姓名		性 别		民族		出生 日期		照片	
籍贯		执业证号							
政治 面貌		从事卫生健康 工作时间							
通信 地址						邮 编			
联系 电话						手机			
工作 单位						职务 职称			
毕业 学校					学 历		学 位		
个人 简历									
所在单位 推荐意见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推荐 意见	县级卫生健康部门（盖章） 年 月 日 市级卫生健康部门（盖章） 年 月 日								
评审 意见									

附件 2

第四届三秦最美抗疫团队推荐表

推荐单位：

团队名称			
团队人数		团队所属单位	
团队负责人姓名		团队负责人联系电话	
团队负责人单位职务			
团队负责人单位电话		团队负责人单位邮编	
团队负责人单位地址			
简 要 事 迹 (500 字)			
单位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推荐意见	县级卫生健康部门 (盖章) 年 月 日 市级卫生健康部门 (盖章) 年 月 日		
评审意见			

附件 3

候选人推荐汇总表

填报单位:

填报人:

联系电话:

序号	工作单位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学历	参加工作时间	岗位 职称	手机号码	备注

候选团队推荐汇总表

填报单位：

填报人：

联系电话：

序号	所属单位	团队名称	人数	团队负责人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备注

